



《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出版发行

据新华社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辑的《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一书，近日由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在全国发行。

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一严到底，坚持纪严于法、执纪执法贯通，深化运用“四种形态”政策策略，党的纪律规矩鲜明地立起来、严起来，从根本上扭转了管党治党宽松软状况。习近平同志围绕全面加强党的

纪律建设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论述，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对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把严的要求贯彻到党规制定、党纪教育、执纪监督全过程，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真正把纪律规矩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确保全党目标一致、团结一致、步调一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论述摘编》分10个专题，共计329段论述，摘自习近平同志2012年11月至2024年4月期间的报告、讲话、说明、文章、指示等130多篇重要文献。其中部分论述是第一次公开发表。

习近平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强调

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主题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据央视新闻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5月23日下午在山东省济南市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确立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中心任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紧紧抓住这个主题，突出改革重点，把牢价值取向，讲求方式方法，为完成中心任务、实现战略目标增添动力。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出席座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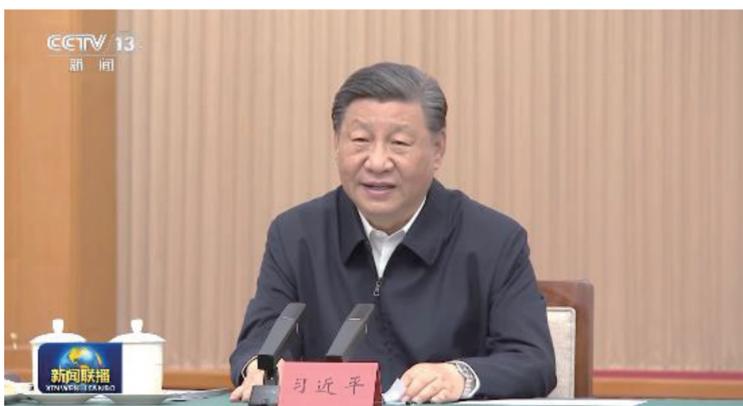
座谈会上，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刘明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左丁，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丁世忠，浙江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冠巨，德国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徐大全，香港冯氏集团主席冯国经，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周其仁，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院长黄汉权，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副所长张斌等9位企业和专家代表先后发言，就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发展风险投资、用科技改造提升传统产

业、建立健全民营企业治理体系、优化外资企业营商环境、推动香港更好融入新发展格局、增强人民群众改革获得感、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等提出意见建议。发言过程中，习近平同大家深入交流，现场气氛热烈活跃。

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发表了重要讲话。他表示，党中央作出重大决策、制定重要文件，都深入调研，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这是我们党的一贯做法和优良传统。对大家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和建议，有关方面要认真研究吸纳。

习近平指出，改革是发展的动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锚定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坚决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不断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劲动力、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习近平强调，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要坚持和发展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健全宏观经济治理



5月23日下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山东省济南市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完善支持全面创新、城乡融合发展等体制机制，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增强社会活力，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更好相适应。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要从现实需要出发，从最紧迫的事情抓起，在解决实践中深化理论创新、推进制度创新。其他领域改革也要聚焦全局性、战

略性问题谋划改革举措，实现纲举目张。

习近平指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抓改革、促发展，归根到底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更好的日子。要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注重从就业、增收、入学、就医、住房、办事、托幼养老以及生命财产安全等老

百姓急难愁盼中找准改革的发力点和突破口，多推出一些民生所急、民心所向的改革举措，多办一些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实事，使改革能够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习近平强调，改革有破有立，得其法则事半功倍，不得法则事倍功半甚至产生负作用。要坚持守正创新，改革无论怎么改，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等根本的东西绝对不能动摇，同时要敢于创新，把该改的、能改的改好、改到位，看准了就坚定不移抓。改革要更加注重系统集成，坚持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加强各项改革举措的协调配套，推动各领域各方面改革举措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增强整体效能，防止和克服各行其是、相互掣肘的现象。改革要重谋划，更要重落实。要以钉钉子精神抓改革落实，既要积极主动，更要扎实稳健，明确优先序，把握时度效，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能脱离实际。

李干杰、何立峰出席座谈会，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山东省负责同志，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港澳台资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专家学者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1—4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4.3%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5月27日上午发布消息，公布今年前4个月相关数据。1—4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0946.9亿元，同比增长4.3%（按可比口径计算）。

1—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利润总额7396.4亿元，同比下降2.8%；股份制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5508.1亿元，增长0.9%；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实现利润总额5285.9亿元，增长16.7%；私营企业实现利润总额5448.0亿元，增长6.4%。

1—4月份，采矿业实现利润总额3923.9亿元，同比下降18.6%；制造业实现利润总额14439.8亿元，增长8.0%；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实现利润总额2583.2亿元，增长36.9%。

1—4月份，主要行业利润情况如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利润增长75.8%，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56.6%，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44.1%，汽车制造业增长29.0%，纺织业增长24.9%，农副食品加工业增长9.0%，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8.4%，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6.2%，石油和

分组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利润总额	
	金额(亿元)	同比增长(%)	金额(亿元)	同比增长(%)	金额(亿元)	同比增长(%)
总计	419167.7	2.6	357708.1	2.8	20946.9	4.3
其中：采矿业	19082.1	-6.9	12564.1	-2.2	3923.9	-18.6
制造业	359534.4	2.9	308745.1	2.8	14439.8	8.0
其中：国有控股企业	118721.4	1.9	98434.0	2.7	7396.4	-2.8
其中：股份制企业	333236.7	3.1	285031.8	3.4	15508.1	0.9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	82981.0	1.4	70173.7	0.7	5285.9	16.7
其中：私营企业	153471.4	2.9	133372.4	2.8	5448.0	6.4

注：1. 经济类型分组之间存在交叉，故各经济类型企业数据之和大于总计。
2. 本表部分指标存在总计不等于分项之和的情况，是数据四舍五入所致，未作机械调整。

图源/国家统计局

天然气开采业增长4.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降4.7%，专用设备制造业下降7.3%，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下降34.2%，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下降53.9%，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由盈转亏，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亏损增加。

1—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41.92万亿元，同比增长2.6%；发生营业成本35.77万亿元，增长2.8%；营业收入利润率为5.00%，同比提高0.08个百分点。

4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总计170.24万亿元，同比增长6.0%；负债合计

97.61万亿元，增长5.7%；所有者权益合计72.62万亿元，增长6.4%；资产负债率为57.3%，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

4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23.61万亿元，同比增长7.6%；产成品存货6.33万亿元，增长3.1%。

1—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为85.34元，同比增加0.14元；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费用为8.42元，同比减少0.02元。

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同比增长4.0%。

(李明)

本报讯 商务部官网5月24日发布消息，2024年1—4月，全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16805家，同比增长19.2%；实际使用外资金额3602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27.9%。

从行业看，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1036.9亿元人民币，占全国实际使用外资比重为28.8%，较去年同期提高2.8个百分点。高技术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457.3亿元人民币，占全国实际使用外资的12.7%，较去年同期提高2.7个百分点。医疗器械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住宿和餐饮业实际使用外资分别增长126.1%、65.1%。

从来源地看，西班牙、德国、荷兰实际对华投资分别增长263%、34.7%、9.5%（含通过自由港投资数据）。

商务部外资司负责人指出，2023年1—4月，我国吸引外资4994.6亿元人民币，为历史最高水平，今年同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受去年高基数影响。

从引资规模来看，今年1—4月，我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16805家，同比增长19.2%，延续了去年以来新设企业较快增长的态势。外商投资从项目签约、注册公司到建成投产通常会

有一个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外资将随着项目建设进度持续到资。新设企业数量的增长有一定风向标作用，将对未来到资形成支撑。

从引资结构来看，今年1—4月，我国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1036.9亿元，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引资457.3亿元，占全国引资比重较上年同期分别提升了2.8个和2.7个百分点。部分先进制造领域引资增长较快，比如医疗器械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引资同比大幅增长126.1%，显示出我国引资结构的持续优化。

总体来看，中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中国市场对外资的“磁吸力”持续增强。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一季度外资规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增长18.1%，高于全国平均水平（4.3%）。美国管理咨询公司科尔尼近期发布2024年外商直接投资信心指数报告，中国未来3年作为跨国投资目的地的吸引力排名从2023年的第7位跃升为第3位。随着我国新质生产力发展不断推进，以及一系列稳经济、促开放、引外资的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外资在华发展的条件、环境和前景将越来越好。

1—4月全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16805家，同比增长19.2%

(川川)

证监会发布新规，防范各类绕道减持

本报讯 中国证监会5月24日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减持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下简称《持股变动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证监会表示，减持制度是资本市场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制度。为落实近期相关文件关于全面完善减持规则体系，严格规范大股东尤其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坚决防范各类绕道减持等要求，证监会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

定》（以下简称《减持规定》）基础上起草了《减持管理办法》，同步修订了《持股变动规则》，并于2024年4月12日至4月27日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市场各方对规则内容总体支持，提出的修改完善建议，证监会逐条研究，认真吸收采纳，并相应修改了规则。

《减持管理办法》共三十一条，总体保持了《减持规定》的基本框架和核心内容，

将原有的规范性文件上升为规章，并针对市场反映的突出问题完善了相关内容：一是严格规范大股东减持。明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破发、破净、分红不达标等情形下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减持股份；增加大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前的预披露义务；要求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与大股东共同遵守减持限制。二是有效防范绕道减持。要求协议转让的受让方锁

定六个月；明确因离婚、解散、分立等分割股票后各方持续共同遵守减持限制；明确司法强制执行、质押融资融券违约处置等根据减持方式的不同分别适用相关减持要求；禁止大股东融券卖出或者参与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物的衍生品交易；禁止限售股转融通出借、限售股融券卖出等。三是细化违规责任条款。明确对违规减持可以采取责令购回并向上市公司上缴价差

的措施，列举应予处罚的具体情形。此外，还强化了上市公司及董事会秘书的义务。

本次修订后的《持股变动规则》，吸收整合了《减持规定》中有关规范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要求，进一步明确董监高离婚分割股票后各方持续共同遵守原有的减持限制；优化了禁止买卖股票的窗口期，支持董监高依法增持股份。

下一步，证监会将持续强化对股东减持行为的监管，严厉打击、从严惩处违规减持行为，维护市场交易秩序。

(林溪)